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的中世纪英国文学研究 (1978—2015) 述评^{*}

郝田虎

摘要：如果说乔叟乃英语诗歌之父，李赋宁则是新中国中世纪英语研究之父。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的中世纪英国文学研究成果包括相当数量的翻译、选集、硕博论文、期刊文章、文学史和专著等。这些晚近研究最大的成绩在于，学界已达成共识，中世纪并非“黑暗时代”，而是十分丰富、活跃。上述研究的突出特征包括：一手文本和二手文献被翻译出来，以助于批评研究；翻译研究和比较研究引人注目；历史观念相当显著；文类意识更为清晰。但是，该研究领域仍有很大的进步空间，学术训练不充分和机构支持的缺乏大概是中世纪英语研究背后的最大问题。

关键词：李赋宁 乔叟 新时期 中国 中世纪英国文学研究

一、引论

中国最近几十年（1978—2015）或者改革开放以来——所谓“新时期”——的文学研究由此前二十世纪 50—70 年代的意识形态演变而来。

^{*} 感谢崔梦田博士从英文翻译了初稿，笔者有所增补。本文讨论的重点是中国大陆。关于台湾地区的情况，参见苏其康的两篇文章：《台湾地区英国中古暨文艺复兴文学研究的回顾 1980—2000》，国科会人文中心，2001.1—2002.7，i-xxvii，1—122；《哺育中的学科：欧洲中古研究在台湾，1980—2000》，《中山人文学报》第 20 期，2005 年夏季刊，第 1—14 页。

二十世纪 50—70 年代将阶级斗争奉为教学科研和个人、社会生活各个方面的首要准则，中世纪英国文学研究不可避免地要受到这一意识形态的影响，在 20 世纪 90 年代早期推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之前尤其如此。例如，陈嘉 1982 年出版的《英国文学史》颇有影响，该书将朗格兰的《农夫皮尔斯》和乔叟的《坎特伯雷故事》与 1381 年“伟大”的农民起义相联系。陈嘉声称，读者从《农夫皮尔斯》的“许多篇章中都可以窥见十四世纪晚期英格兰严重的阶级斗争场景”，同时《坎特伯雷故事》中包含了“辛辣的社会批评”。^① 陈氏此处的观点与另一本文学史巨著《欧洲文学史》的表述可谓不谋而合，后者直言，《农夫皮尔斯》是“英国农民运动的直接产物”。^② 在陈嘉看来，“乔叟和另外两位诗人，朗格兰、高尔同声共气地嘲笑、谴责大多数神职人员，这绝非巧合，而是非常清楚地反映出当时神职人员普遍的道德败坏问题”。尽管陈氏对于乔叟的艺术成就颇多揄扬，但他常常不由自主地将文学作品看作社会现实和阶级斗争的反映。另一处例子更为明显，陈氏认为，《特洛勒斯与克丽西德》“并没有讽喻人物和超自然元素，该文本生动地再现了生活于封建社会晚期、资本主义社会早期的一对倾心相爱的恋人”。^③ 陈嘉这种通过作者的阶级倾向进行社会、政治分析的做法十分常见，但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化，该类评论被冠以“庸俗社会学”之名，常为后来者诟病。但是，二十世纪 80 年代，上述研究方法仍在学界流行。韩敏中 1985 年发表的关于朗格兰（韩文称之为兰格朗）和乔叟的文章显示出她对文学的敏感，这一点在她讨论乔叟的怀疑主义情绪和对比两首诗歌对读者的不同影响时体现得尤为明显。韩氏认为，《农夫皮尔斯》“语言晦涩、色调阴暗、气氛庄严肃穆、使人感到压抑沉闷”，而《坎特伯雷故事》“色彩缤纷、笔调明快、气氛活泼、令人精神一

① 陈嘉：《英国文学史》，4 册，第 1 册，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 年，第 49、57、48、58 页。

② 杨周翰、吴达元、赵萝蕤主编：《欧洲文学史》，修订本，2 册，上卷：古代至 18 世纪，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 年，第 106 页。

③ 陈嘉：《英国文学史》，第 1 册，第 58、59—61、54 页。

爽”。^①但是，韩氏在讨论为何会形成上述两种不同印象时，她仍从阶级倾向角度进行分析，这实际上重复了陈嘉的观点。^②事实上，韩氏该篇文章的灵感可能正是来自马克思对《农夫皮尔斯》和《坎特伯雷故事》之间差异的著名论断。^③

二、新中国中世纪英语研究之父——李赋宁教授

实际上，笔者称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中世纪英语研究之父”的李赋宁教授（1917—2004）曾因其对乔叟美学和语文学方面的评论遭到严厉批判。1957年，李教授将他的长篇论文《乔叟诗中的形容词》分两次发表，该文描述了诗人对于颜色和其它形容词的使用，并指出它们的美学效果。第二年就有一篇文章批评李先生，称其文章为“资产阶级语言学的趣味主义”。尽管李先生的方法令人印象深刻，而且十分合理，但张文对其大加挞伐，称李文“形式主义、烦琐、无聊、无用、冗长、空洞、脱离实际”。李先生乃耶鲁毕业生，该文认为他错误的根源在于他在美国接受学术训练，导致其对马列主义一无所知。该作者宣称，西方文学研究要服务于现在的社会主义建设。^④发生在约一个甲子之前的这次政治和美学的交战在许多方面产生了持久而深远的影响：文学、历史、社会学、传记、心理方面等等。有趣的是，李先生最终似乎并未在批评面前却步。1995年，他在自己的论文集中原封不动地重新发表了那篇关于乔叟形容词的文章。尽管李先生在其1997年著作的序言中声称他试图通过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研究作家作品，他却将1945年一篇文章的修订版选作该文集的首篇。李氏在1945年的这篇文章中同时强调了乔叟对于其身处时代的忠实描绘与莎

① 韩敏中：《谈兰格朗和乔叟》，《国外文学》，1985年第2期，第34、45页。

② 陈嘉：《英国文学史》，第1册，第48—49、55—58页。

③ 转引自杨周翰、吴达元、赵萝蕤主编：《欧洲文学史》，上卷，第107页。

④ 张载梁：《西语研究中厚古薄今的倾向要彻底清除：评李赋宁“乔叟诗中的形容词”》，《西语语文》，1958年第2卷第3期，第265—266页。

士比亚在呈现人性方面的积极意义。李先生这一回归过去的象征之举反映出中国近几十年来文学批评领域的转向：评论标准从庸俗社会学转向人性，从单一性到多调性。这一转向在二十世纪90年代早期实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后尤为明显。

李赋宁教授在学术研究、翻译、教学、行政等方面持续努力，贡献巨大，称之为新中国中世纪英语研究之父，并不过分。李先生在中国战乱时期从西南联大毕业，并留校任教。此后，他于1946到1950年间前往耶鲁大学英语系继续研究生阶段的学习，他的导师是著名古英语和古法语专家门纳（Robert J. Menner）教授。在耶鲁求学期间，李氏在古英语、中古英语、乔叟、文艺复兴时期英国文学等课程中名列前茅。1950年，李氏尚未完成博士论文即回北京任教，并从1952年起长期执教于北大。^①身为学者，他在英语和西方文学（包括中世纪英国文学）方面学识渊博，著述颇丰。其文章主要收录于两个文集：《蜜与蜡：西方文学阅读心得》（1995）、《英国文学论述文集》（1997）。除此之外，李先生的《英语史》（1991）在出版四分之一世纪后仍是国内这一学科的标准参考书，被学界认为是“国内至今为止唯一一本由中国学者为中国学生编写的古英语和中古英语的教科书”。^②在翻译方面，除了艾略特（T. S. Eliot）的评论，李氏还翻译了大量古英语和中古英语文学作品。^③同时，李先生更是一位优秀的教师，才华横溢，充满激情，在其去世后，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组织编写了《李赋宁先生纪念文集》，文集内的许多文章可为佐证。包括笔者在内的许多人有幸在李先生的有生之年和他进行面对面的交流，2017年是李先生百年冥诞，他永远活在我们温暖而崇敬的记忆中。李先生指导了新中国历史上第一篇英国文学方向的博士论文，即沈弘老师的《弥

① 李赋宁先生的人生经历见其自传：《学习英语与从事英语工作的人生历程》，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

② 张和龙主编：《英国文学研究在中国：英国作家研究》，上卷，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15年，第61页。

③ 李赋宁、何其莘编：《英国中古时期文学史》，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6年，第8—111页。

尔顿的撒旦与英国文学传统》(“Milton's Satan and English Literary Tradition”, 1989)。除此之外,冯象的硕士论文(1984)、袁宪军的博士论文(1994)、刘乃银的博士论文(1996)均由李先生指导。这些论文分别讨论乔叟的《公爵夫人之书》、《特洛勒斯与克丽西德》及《坎特伯雷故事》,它们大概是新中国中世纪英国文学领域最早一批学位论文。这些论文的作者现在均已成为中世纪英语研究领域的中流砥柱。冯象翻译了《贝奥武甫》(1992);沈弘翻译了《农夫皮尔斯》(1999)、《高文爵士与绿衣骑士》及其他许多中世纪英语诗歌(2009);袁宪军翻译了《中世纪哲学》(2010);刘乃银供职于华东师范大学,自2008年开始迄今指导了中世纪英国文学方向的六篇博士论文。李先生去世以后,中国涌现出第三代中世纪英语学者,标志性事件是丁建宁、张亚婷和王睿根据各自博士论文(均由刘乃银指导)修订的专著正式出版:丁氏的专著《超越的可能:作为知识分子的乔叟》于2010年出版,张亚婷的《中世纪英国文学中的母性研究》于2014年出版,王睿的《表演的力量:〈玛格丽·坎普之书〉的表演学解读》于2015年出版。北大英语系得到外国专家托马斯·伦德尔(Thomas Rendall)的帮助,对大陆的中世纪英语研究依然有重要影响。其他大学正在奋起直追,其中浙江大学秉承方重、鲍屡平等开创的传统,由沈弘教授领衔的中世纪学者团队尤为突出。

三、外国专家的贡献

我们不能忘记外国专家和外国学者对中国中世纪英国文学教学和研究的贡献。他们的贡献不容忽视,值得肯定。中国几代中世纪学人都曾前往英语国家名校学习,汲取营养,如李赋宁在耶鲁大学、李耀宗在哥伦比亚大学、沈弘在牛津大学、冯象在哈佛大学、王明月在密歇根州立大学、包慧怡在都柏林大学等。国外学者也来到中国,撒播文学的种子。托马斯·伦德尔近年来一直在北京大学讲授乔叟和但丁

专题课，伦纳德·奈多弗（Leonard Neidorf）在南京大学教授古英语、古英语文学和乔叟，并以南京大学教授的名义在康奈尔大学出版社出版了关于《贝奥武甫》的英文专著（2017）。二十世纪80年代后期，李赋宁先生邀请了耶鲁大学的教授兼诗人博罗夫（Marie Borroff）和另一位耶鲁大学的教授梅特利茨基（Dorothee Metlitzki）来北大英语系举办中世纪英国文学方面的讲座。^①2004年，牛津大学的戈登（Malcolm Godden）教授在华东师范大学针对中世纪英国文学方向的研究生开设了系列讲座，他还参加并主持了丁建宁的博士论文开题报告。^②同样，康奈尔大学的卡斯克（Carol Kaske）教授对刘乃银的博士论文给予了帮助^③；牛津大学的吉利斯皮（Vincent Gillespie）和剑桥大学的库柏（Helen Cooper）在丁建宁和张亚婷撰写博士论文的过程中向她们提供了指导。^④外国访问教授对中国学生博士论文的指点已成为常态。我们非常欢迎国外专家来中国短暂讲学或长期授课，以推进中世纪英语语言和文学的传播。

四、新时期中国中世纪英语研究的四个特征

最近几十年的中世纪英语研究发展迅速。以成果形式论，这些研究包括大量的翻译（从古英语史诗《贝奥武甫》到拙译十五世纪苏格兰诗人罗伯特·亨利逊的叙事诗《克蕾丝德的遗言》）、选集、硕博论文（仅2009年就有三篇来自同一所大学的博士论文以中世纪英国文学研究为题）、期刊文章（仅以乔叟为题的论文就超过150篇）、文学史、专著（其中至少六部为英语）等。从内容来看，这些研究涉及中

① 李赋宁：《学习英语与从事英语工作的人生历程》，第155页。

② 丁建宁：《超越的可能：作为知识分子的乔叟》，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刘乃银序第2页，丁建宁的致谢第1页。

③ 刘乃银：《巴赫金的理论与〈坎特伯雷故事集〉》，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Ⅳ页。

④ 丁建宁：《超越的可能：作为知识分子的乔叟》，致谢第1—2页；张亚婷：《中世纪英国文学中的母性研究》，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4年，第330页。

世纪英语语言和文学的大多数方面：语言（古英语和中古英语）、诗歌、散文、英国文学传统、文学史、十二世纪文艺复兴、（宫廷）爱情、婚姻、女性研究、翻译研究、比较语言、比较文学、重要的理论方法（巴赫金、拉康、霍米·巴巴、美学、文化诗学、表演学、历史唯物主义）等。围绕着这些研究还有一些领域的相关研究，如中世纪英国／欧洲／世界史、基督教、教会法、哲学、政治思想、美学、艺术、中世纪欧洲／世界文学、欧洲文学等。学者们期待这些相关领域的研究可以丰富中世纪英语语言和文学研究，并与之形成良性互动。在中世纪英语研究的诸多成果中，关于乔叟和《贝奥武甫》的研究较为突出。其中有7部专著专治乔叟；大约90篇关于《贝奥武甫》和150多篇关于乔叟的学术文章；至少有8篇博士论文以乔叟为题。在翻译方面，《贝奥武甫》像《猫头鹰与夜莺》、《奥费欧爵士》、《高文爵士与绿衣骑士》和《亚瑟王之死》一样，也有两个全译本。方重（1902—1991）以散文体翻译了乔叟的大多数作品，包括《坎特伯雷故事》和《特洛勒斯与克丽西德》。这两部诗后来都有了诗体译本。

下面分三个时期择要介绍一些中世纪研究成果。（1）在改革开放初期（1978—1989），江泽玖《英雄史诗 *Beowulf* 中的妇女形象》被视为“国内学者写的第一篇关于古英语文学研究的文章”。^①该文独具慧眼，认为作为英雄史诗的《贝奥武甫》中女性形象的穿插并非微不足道，而使得这首诗“刚中有柔，粗中有细，更有人情味，更富于诗意”。沈弘通过比较古英语名篇《圣安德鲁》的两个不同文本探讨了古英语散文和诗歌用语差异的问题，指出散文措辞反映出教会拉丁文的影响，而诗歌用语颇具日耳曼部族的异教色彩，认识这种差别有助于我们理解和研究古英语文学。这是一篇令人印象深刻的重要文章。在中世纪戏剧方面，周黎明《从〈普通人〉看英国中世纪宗教剧的世俗性》不

^① 张和龙主编：《英国文学研究在中国：英国作家研究》，上卷，第41页。

失为优秀之作。^①该文把对戏剧的主题、情节、结构分析和对舞台演出的分析结合起来，令人信服地论证，正是世俗成分赋予宗教剧一定的文学价值和艺术魅力。（2）90年代对中古英语文学的研究有所深入。

《贝奥武甫》译者冯象重刊的精彩文章名曰书评，实为论文，在学术史梳理的基础上对罗宾逊《贝奥武甫》同位文体理论提出了有力质疑。吴芬以细读文本的方式评介了英国第一部英语自传《玛杰丽·坎普的书》及其与情感虔诚传统的关系，还探讨了15世纪英国圣母剧中玛利亚与《新约》相比的神化和人化。张峰颇有见地的文章《十五世纪英国文学简论》指出该时期色彩纷呈，具有不可忽视的价值和意义。李赋宁以惯常的博学和优雅讨论了中世纪英国杰出的拉丁文散文家沃尔特·马普及其《宫廷琐话》。^②三位北大学者发表的三部英文专著引人注目：袁宪军《乔叟〈特罗勒斯〉中的爱情观》、王继辉《古英语和中国中古文学中的王权理念：〈贝奥武甫〉与〈宣和遗事〉比较研究》和刘乃银《巴赫金的理论与〈坎特伯雷故事〉》。这三部功底深厚、视野宏阔的专著都是以博士论文为基础的。鲍屡平专著《乔叟诗篇研究》是新时期乔叟研究的重要收获。该书大部分文章在《杭州大学学报》上发表过，成书时略有修改，增加的首篇《谈乔叟的创作》是引言部分。正如作者在序中所言，该书比较“具体明确，不怎么空洞朦胧”，书中配有多幅传神的人物插图，虽属文本赏析之作，但颇见功力，夹叙夹议，引人入胜，无论摘译还是行文，均清新可读，让读者产生莫大兴趣，如对冬严和春媚故事的评析细致入微，态度鲜明，饶有风味。

（3）进入新世纪以来，中世纪英国文学研究更加全面深入，研究队伍有所扩大，不少70后、80后集体亮相，如石小军、肖霞、张亚婷、史敬轩、郭晓霞、王睿、包慧怡等。在研究对象上，不惟《坎特伯雷

① 江文见《外国语》1982年第5期（引文见第39页），沈文见《北京大学学报》哲社版1987年第4期，周文见《中山大学研究生学刊》文科版1984年特刊号。

② 冯文见《外国文学评论》1993年第1期，吴文分别见《外国文学评论》1995年第3期和1998年第4期，张文见《黄淮学刊》哲社版1996年第1期，李文见《北京大学学报》英语专刊1991年第1期。

故事》，而且乔叟的其余作品；不惟乔叟，而且其他中古英语文学作品，如《高文爵士与绿色骑士》、《忍耐》、《净洁》、《珍珠》、《克蕾蕾丝德的遗言》等；不惟《贝奥武甫》，而且其他古英语作品，如《十字架之梦》等都有专文讨论。许多文章都可圈可点，如刘乃银的温和、沈弘的敏锐、王继辉的沉着、肖明翰的迅捷等。

新时期中国中世纪英语研究的最大成就在于，学界已达成共识，中世纪并非“黑暗时代”，相反，该时期十分丰富、活跃。肖明翰如此写道，“更值得庆幸的还是，我发现所谓‘黑暗世纪’里的文学其实远不如我曾涉足过的现代主义文学那么‘黑暗’。我很欣赏中世纪人对待生活的态度。……这（种态度）比无病呻吟或者欣赏虚无或者自虐性地创造和体验绝望，都要强多了。”^①刘建军的论著从宏观角度确立了对中世纪的再认识。由于刘建军等人的努力，学界对于欧洲中世纪文学的认识更清醒、更自觉、更明确了。自90年代以来，学界逐渐就欧洲中世纪文化、文学、历史、宗教等的丰富性和复杂性达成共识，原来“黑暗时代”的简单错误说法日渐销声匿迹。新时期中国中世纪英语研究呈现出如下四个显著特征。

首先，一手文本和二手文献被翻译出来，以助于批评研究，而且向普通读者宣传、普及了中世纪英国文学。许多中世纪学者同时也是翻译家，比较突出的例子是沈弘和陈才宇，他们同方重一起跻身于中国最重要的中世纪英国文学译者之列。方重教授乃经验丰富的翻译大家，他提出了一个观点，文学翻译应以研究为基础。方重翻译的《乔叟文集》信实可靠，文辞讲究，是中文世界里第一部乔叟诗歌全集，他为我国的乔叟译介和研究做出了“承前启后的开拓性贡献”。^②沈弘精通中世纪和早期现代英国语言和文学，他花了不少精力翻译二手文献和一手文本。他已在该领域出版了四本译著，其中《英国中世纪诗

① 肖明翰：《英国文学传统之形成：中世纪英语文学研究》，2册，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下册，第712页。

② 张和龙主编：《英国文学研究在中国：英国作家研究》，上卷，第54、52页。

歌选集》尤其值得重视，译文像此前的《农夫皮尔斯》一样，节奏整齐，措辞讲究，忠实典雅，清新可诵，有的篇目还填补了空白，如《珍珠》，但因为是在台北出版，大陆少有人知。而沈弘精心选择了二手文献伯罗进行翻译，是中世纪文学研究基础建设的一部分，大有乃师杨周翰、李赋宁之风。沈氏 2010 年由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的专著在其博士论文的基础上修改成书，详尽地论述了早期英国文学传统对弥尔顿的影响，该书在中世纪研究和早期现代英国文学研究两个领域均做出了重要贡献。陈才宇的四本译著、两部专著以及多篇期刊论文涉及中世纪英国文学的诸多方面，他认为翻译有助于理解较难的文本。这些翻译家的经验和实践均反映出翻译和研究不可分割。

其次，在众多研究中，翻译研究和比较研究引人注目。数篇期刊文章和硕士论文都讨论了希尼（Seamus Heaney）翻译的《贝奥武甫》。陈才宇讨论了中世纪的文学术语，如 ballad, romance, lay, fabliau 等。^①术语问题确实非常麻烦，因为几乎每个学者都以自己的方式翻译它们。例如，fabliau 竟然有 8 种不同的翻译；而且不可思议的是，这个术语在同一本书中竟有 4 种不同的翻译。^②如此看来，陈才宇的讨论十分必要和及时。另外，有一个问题在学界引发了激烈讨论，即应该采取何种策略将英文格律诗译为汉语诗歌？黄杲炘在英国诗歌（包括《坎特伯雷故事》）翻译方面的实践和理论尤其引起了争议。黄氏具备广泛、丰富的翻译经验，他在此基础上提出了独到的“以顿代步”法和“兼顾诗行顿数与字数”的原则。方重的散文体《坎特伯雷故事》译本很受欢迎，黄氏认为方的翻译方法不太妥当，因为若不以诗体翻译诗歌，原诗的大部分味道便会丧失。在他看来，译者必须同时考虑形式和内容，应尽可能忠实、严谨地保留原诗的韵式和格律。黄氏反驳了坊间流行

① 陈才宇：《Ballad 译名辨正》，《外语教学与研究》，1988 年第 1 期；朱秀娟、陈才宇：《关于几个欧洲文学术语的翻译》，《西南政法大学学报》，2003 年第 4 期。

② 李赋宁主编：《欧洲文学史》，3 卷，第 1 卷：古代至 18 世纪欧洲文学，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 年，第 87、127、128 页。

的诗不可译的说法，他甚至提出了评估译诗形式的系统量化标准。^① 黄氏的激进观点引起了很大争议，学界对他的译作和翻译理论褒贬不一：赞扬者有之，挑战、攻击者亦有之。笔者认为，黄氏在诗歌形式方面的锱铢必较，尽管能形成“建筑美”，但也会有过于机械化甚至不合理之嫌。过于刻板地追求形式整齐划一有时会对诗歌的流畅和精华造成损害。在翻译实践中，黄氏倡导的兼顾形式和内容不易实现。不过，换个角度来看，黄氏的理论就其本质而言确有其合理之处，如能再灵活一些则更为可取。如果译者很少甚至不去关注每行的字数，翻译的结果可能根本不是诗，不过是分行的散文而已。例如，吴芬教授自称以诗体翻译了乔叟的《特洛勒斯与克丽西德》，这一译本忠实准确，有其优点，但译诗形式与原诗的君王诗体（royal rhyme）反差较大，其诗行长度很不规则，从4字到21字不等，而且通常只有每节的最后两行押韵，读者有时会疑惑该译本是否称得上诗体。相比之下，沈弘翻译的《农夫皮尔斯》尽管每行长度并不完全一致，却非常规则，大多数诗行包含12个字。沈氏的译本表明，规范诗行的长度和顿数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在黄、吴、沈三者的做法之间，笔者倾向于赞同沈老师的实践。

比较研究在中国较为普遍，研究成果在数量、范围、多样性上都初具规模。上文提及乔叟和朗格兰的对比。除此之外，还有古英语和古汉语的对比；英国民族史诗《贝奥武甫》与苗族史歌《张秀眉》之比较；英雄贝奥武甫与中国神话人物羿之间的比较；王继辉对《贝奥武甫》与《宣和遗事》中的王权观念进行了对比；徐冬梅比较了古英语文学和中国古代文学中的和亲公主形象和现象；《高文爵士与绿衣骑士》和《堂吉珂德》中引诱场景之比较；乔叟和屈原的比较；乔叟作为知识分子与中国传统的“士”之比较；^② 西欧骑士文学与中国武侠

① 黄杲炘：《从柔巴伊到坎特伯雷：英语诗译研究》，武汉：湖北教育出版社，1999年，第113—114、54—73、321—335页。

② 丁建宁：《超越的可能：作为知识分子的乔叟》，第136—146页。

小说和中世纪阿拉伯文学的对比；罗宾汉谣曲与《水浒传》之比较；中世纪的英国、中东和中国在文学、宗教、性别和民族几个方面的比较（苏其康）；西方前现代泛诗传统和中国古代诗歌传统的比较（王云）等等。^①这些比较研究的成效不一，但整体来看它们为中世纪英语研究提供了相对新颖的中国视角。笔者在此建议，对比较研究感兴趣的学者可以努力建立“中世纪创意比较研究”（Creative Comparative Medievalism）的中国学派。^②

第三，历史观念相当显著：学者们将语言、社会政治、历史、宗教、文化等方面的语境研究与文本分析相结合，宏观研究和具体分析兼具。这方面的杰出例子是李耀宗关于中世纪欧洲文学的专著——《诸神的黎明与欧洲诗歌的新开始：噢西坦抒情诗》。该书首先揭橥了中世纪欧洲文学兴起和发展背后复杂的历史文化根源，之后详尽阐述了中世纪欧洲文学的伟大成就。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李氏强调了人文主义在中世纪欧洲文学发展过程中的作用。该书将翻译和批评相结合，学养深厚，持论公允，可以说代表着中华学人目前在欧洲中世纪文学研究领域的最高成就。除此之外，由于中国文化拥有漫长、光荣的历史写作传统，中国学者对于反复编撰中、英文文学史似乎格外热衷。对这一现象还有一个解释，即作为教材，文学史比专著更具市场价值。近年来，南京大学、北京大学、天津师范大学的学者关于中世纪英国史的研究不断拓展和深入，挖掘出制度史、政治史、教会史、文化史、乡村史、农民史等新鲜有趣的视角，这为我国中世纪英语研究提供了积极帮助。有些世界史领域的博士论文成功运用了文学和历史的跨学科研究方法，如王春雨（东北师范大学刘建军指导）和肖先明（华中师范大学邢来顺指导）2014年的博士论文。这一学科发展的新动向值得关注。

第四，文类意识更为清晰：翻译、文学史、专著常常围绕文类区

① 为节省篇幅，相关期刊文章的出处在此略去不表，读者在中国期刊网期刊全文数据库不难找到。

② 转引自石小军：《日本中古英语语言文学研究考》，《外国文学评论》，2008年第4期，第147页。

分展开讨论,这可能是20世纪50年代苏联影响的结果。不过,从另一方面来说,对于文类的特别关注显示出新时期文学研究的自主性和主体性。文学自身的地位得以提升,文学和文学研究已从政治和意识形态的陪衬发展为独立的存在。

五、结语

总而言之,尽管缺乏国际学界的广泛关注,李赋宁教授带领下的中国中世纪学者取得的成绩并非完全没有意义,也不可尽被忽略。但不得不承认的是,这些研究成果仍落后于西方的研究者,甚至不及东亚其他国家的学者。在东亚,日本的中世纪学者组织了“日本中世英语英文学会”,他们中的一些人参与了《古英语词典》(DOE)项目。英国利兹大学编纂的《国际中世纪研究书目》(*International Medieval Bibliography*)收录了日本学者的研究成果,他们对于马洛礼《亚瑟王之死》文本问题的研究已获得国际认可。从1931年到2002年,《贝奥武甫》有18种日语译本;从1925年到2006年,日本学者发表了523篇关于《贝奥武甫》的文章或专著。近几十年来,日本学者完成了10种《坎特伯雷故事》全译本。^①为什么中国大陆的中世纪英语研究在质和量方面均不如日本发展得快呢?笔者认为,原因之一在于中国大陆缺乏机构的支持。据我所知,日本有自己的中世英语英文学会(1984—),其成员多达482人,该学会会刊《中世英语语言文学研究》已创刊30年(1986—)。韩国同样有420名成员组成的中世纪英语学会。在中国,台湾地区有西洋古典、中世纪暨文艺复兴学会定期举办研讨会。而尽管北京大学有中世纪研究中心,但大多数时候该机构只是一个名号而已,我们的专题讨论小组^②大概是该中心创立以来的首次活动。日

① 石小军:《日本中古英语语言文学研究考》,《外国文学评论》,2008年第4期,第143—150页。

② 2011年5月12—15日在美国密歇根州的卡拉马祖举行了第46届国际中世纪研究大会,其中有北大中世纪研究中心组织的中国学者专题讨论小组。

本中世英语英文学会在学术奖励和组织学习班等方面推行了特别举措，以鼓励年轻学者加入并从事中世纪英语研究。此举值得称赞。

2016年12月，浙江大学外语学院成立了中世纪与文艺复兴研究中心，由郝田虎教授任主任；2017年6月，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主办“史诗与罗曼司：中世纪文学研究”国际研讨会，来自中国、英国、美国、西班牙和匈牙利等地的十余名学者与会。这都是可喜的迹象。尽管如此，中国的中世纪英语研究仍有很大的进步空间。著作中参考资料（*apparatus criticus*）的匮乏和不足十分常见，由此可见，学术训练不充分可能仍是中世纪英语研究背后的最大问题。例如，新编《欧洲文学史》缺少注释和书目，其索引也非常随意，许多都没有列进去。^①在另一本文学史中，参考书目的分类方便了读者，却远不完整。^②尽管吴芬在《特洛勒斯与克丽西德》每卷后根据行数加注，她的译文却没有给出行数。许多专著的引文有时并未注明出处。肖明翰是该领域内的严肃学者，也很多产，但他承认自己不大懂古英语、古法语或拉丁语，对中古英语也并不精通。事实上，他在读中古英语著作的原文时，不得不经常参考各种现代英语译文。^③我国的中世纪英语研究在学术规范、语文学训练、基础研究（如手稿研究和版本目录学研究）等方面都亟待加强。莎翁有言曰，“过去只是序曲”，我们期待，在未来的几十年中，更多经过专业训练的学者能从中国视角出发对中世纪英国文学的各个方面进行更为深入的研究。18年前，李赋宁先生在他的学生刘乃银关于乔叟的专著出版之际如此写道：“我诚挚地希望，……中国的中世纪英语研究能够进入新的阶段，届时中国学者可以在这一学术领域和世界一流专家进行平等的对话和交流^④。”就中世纪研究的现状而言，李先生的愿望仍未充分实现，因此他当时的希望仍是我此刻恳挚的期

① 李赋宁主编：《欧洲文学史》，第1卷，第532—538页。

② 李赋宁、何其莘编：《英国中古时期文学史》，第234—236页。

③ 肖明翰：《英国文学传统之形成：中世纪英语文学研究》序，上册，第7页。

④ 刘乃银：《巴赫金的理论与〈坎特伯雷故事集〉》，第iii页。

待。笔者在此呼吁尽快成立全国性的中世纪文艺复兴学会（能有刊物更好），不断加强基本建设，不断拓展学术领域，不断改进研究方法，不断提高成果质量，从中国实际出发，“坚持以中国人的生活与历史经验作为理解与衡量西方文学不容抹煞的基础”^①，兼具本土意识和国际视野，努力创造中国风格的中世纪英国文学研究。

参考文献

1. 鲍屡平：《乔叟诗篇研究》，杭州：杭州大学出版社，1990年。
2. 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编：《李赋宁先生纪念文集》，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
3. 陈才宇：《英国古代诗歌》，杭州：杭州大学出版社，1994年。
4. 陈才宇：《古英语与中古英语文学通论》，北京：商务印书馆，2007年。
5. 陈才宇译：《英国民间谣曲选》，北京：中国民间文艺出版社，1989年。
6. 陈才宇译：《贝奥武甫：英格兰史诗》，南京：译林出版社，1999年。
7. 陈才宇译：《英国早期文学经典文本》，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07年。
8. 陈才宇译：《亚瑟王之死》（马洛礼著），2册，南京：译林出版社，2008年。
9. 陈嘉：《英国文学史》（英文），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年。
10. 丁建宁：《超越的可能：作为知识分子的乔叟》（英文），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
11. 方重译：《屈罗勒斯与克丽西德》，重庆：古今出版社，1943年；《特洛勒斯与克丽西德》，上海：新文艺出版社，1955年；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59年。
12. 方重译：《康特波雷故事》，上海：云海出版社，1946年；《坎特伯雷故事集》，上海：新文艺出版社，1955年；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59年；《坎特伯雷故事》，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83、1993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4年。

^① 李耀宗致笔者电子邮件，2012年5月14日。

13. 方重译：《乔叟文集》，2 册，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1962 年；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79 年。
14. 冯象译：《贝奥武甫：古英语史诗》，北京：三联书店，1992 年。
15. 韩敏中：《谈兰格朗和乔叟》，《国外文学》，1985 年第 2 期。
16. 郝田虎译：《克蕾丝德的遗言》（罗伯特·亨利逊著），《世界文学》2002 年第 2 期。
17. 黄杲析：《从柔巴伊到坎特伯雷：英语诗汉译研究》，武汉：湖北教育出版社，1999 年。
18. 李赋宁：《乔叟诗中的形容词》（上、下），《西方语文》，1957 年第 1 卷第 2 期、第 3 期。
19. 李赋宁：《英语史》，北京：商务印书馆，1991 年。
20. 李赋宁：《蜜与蜡：西方文学阅读心得》，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 年。
21. 李赋宁：《英国文学论述文集》，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1997 年。
22. 李赋宁：《学习英语与从事英语工作的人生历程》，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 年。
23. 李赋宁主编：《欧洲文学史》，3 卷，第 1 卷：古代至 18 世纪欧洲文学，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 年。
24. 李赋宁、何其莘编：《英国中古时期文学史》，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6 年。
25. 李耀宗：《诸神的黎明与欧洲诗歌的新开始：奥西坦抒情诗》，台北：允晨文化，2008 年。
26. 刘建军：《欧洲中世纪文学论稿：从公元 5 世纪到 13 世纪末》，北京：中华书局，2010 年。
27. 刘进：《乔叟梦幻诗研究：权威与经验之对话》，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 年。
28. 刘乃银：《巴赫金的理论与〈坎特伯雷故事集〉》（英文），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 年。
29. 沈弘：《弥尔顿的撒旦与英国文学传统》，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 年。

30. 沈弘译:《农夫皮尔斯》(朗格兰著),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99年。

31. 沈弘译:《中世纪作家和作品:中古英语文学及其背景(1100—1500)》(修订版,伯罗著),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年。

32. 沈弘译:《中世纪英国:征服与同化》(John Gillingham & Ralph A. Griffiths),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7年。

33. 沈弘译:《英国中世纪诗歌选集》,台北:书林,2009年。

34. 石小军:《日本中古英语语言文学研究考》,《外国文学评论》,2008年第4期。

35. 苏其康:《文学、宗教、性别和民族:中古时代的英国、中东、中国》,台北:联经出版社,2005年。

36. 王继辉:《论盎格鲁撒克逊文学和古代中国文学中的王权理念:〈贝奥武甫〉与〈宣和遗事〉的比较研究》(英文),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6年。

37. 王睿:《表演的力量:〈玛格丽·坎普之书〉的表演学解读》(英文),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15年。

38. 王云:《西方前现代泛诗传统——以中国古代诗歌相关传统为参照系的比较研究》,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5年。

39. 吴芬译:《特洛勒斯与克利西德》,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99年。

40. 肖明翰:《英国文学传统之形成:中世纪英语文学研究》,2册,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

41. 徐冬梅:《中西方“和亲”女人之比较:永恒的传说》(英文),北京:商务印书馆,2010年。

42. 杨周翰、吴达元、赵萝蕤主编:《欧洲文学史》,修订本,2册,上卷:古代至18世纪,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

43. 袁宪军:《乔叟〈特洛勒斯〉新论》(英文),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年。

44. 袁宪军译:《中世纪哲学》,《牛津西方哲学史》(Anthony Kenny),长春:吉林出版集团,2010年。

45. 张和龙主编:《英国文学研究在中国:英国作家研究》,上卷,上海:上海

教育出版社，2015 年。

46. 张亚婷：《中世纪英国文学中的母性研究》，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4 年。

47. 张载梁：《西语研究中厚古薄今的倾向要彻底清除：评李赋宁“乔叟诗中的形容词”》，《西方语文》，1958 年第 2 卷第 3 期，第 265—266 页。

48. Neidorf, Leonard, *The Transmission of Beowulf: Language, Culture, and Scribal Behavior*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17) .



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